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1457
交易代码	0114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168,747.81 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的资产配置基础上，把握整体市场和各行业中的投资机会进行行业配置，并重点投资于各行业中的龙头上市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 +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722,746.65
2.本期利润	34,475,150.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3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4,289,010.2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61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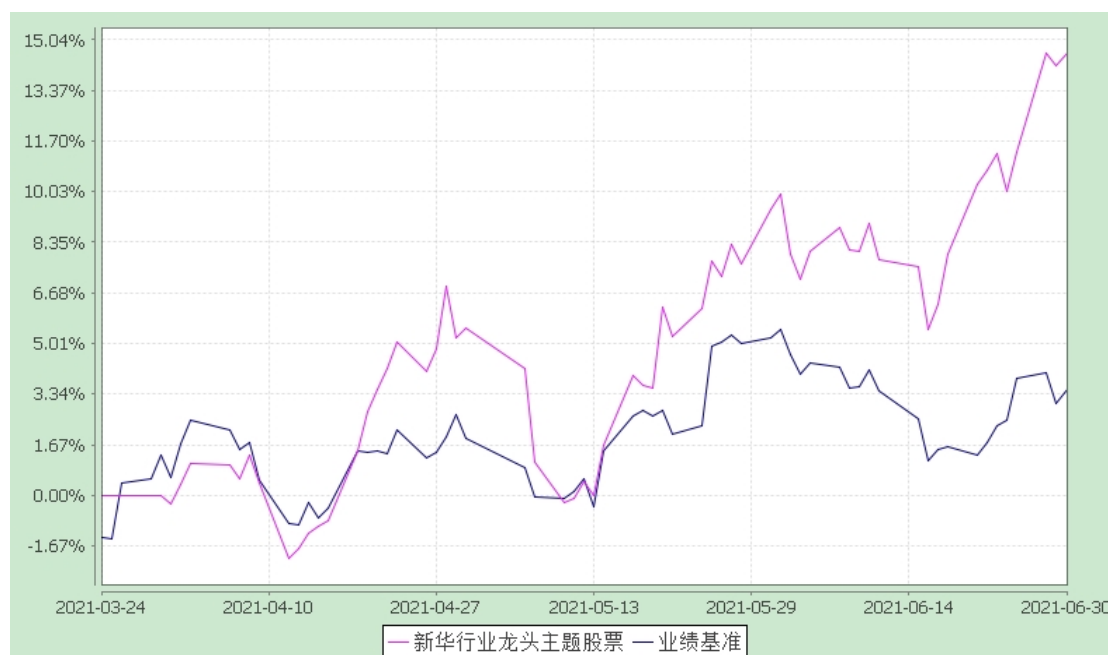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94%	1.23%	2.88%	0.79%	12.06%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61%	1.17%	3.48%	0.82%	11.13%	0.35%

注：1.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10%。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03月24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3月24日至2021年6月30日)



注 本基金合同于2021年03月24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强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03-25	-	17	管理学硕士，历任国金基金高级研究员、英大基金基金

	理，权益投资部总监，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经理、中欧基金投资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

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段时间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市场整体出现反弹走势，一季度下跌较多的白酒、新能源、医药、半导体电子等成长类公司出现了较大的反弹，甚至创出了历史新高，市场风险偏好明显回升，市场流动性充裕，特别是中小市值成长公司估值上升明显。

二季度本基金正处于建仓阶段，在 5 月份基本建仓完毕，目前持仓行业较为均匀，个股集中度适中。重点配置了中游先进制造、医药、消费、化工等几个板块的龙头公司，二季度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我们认为，虽然目前市场整体估值合理，但结构性估值较高，部分热门板块有泡沫化的倾向，对于当前优秀赛道的高成长公司，市场给与了超过百倍的估值水平，有可能透支未来的成长，一旦市场风险偏好下降或者增长不达预期，将会有较大的回撤风险。另外，三季度将关注美国退出量化宽松的表态和加息预期的变化，将会影响市场偏好和流动性预期。目前我们对高估值的热门赛道，还是要心存敬畏之心，要随时防范可能的调整风险。

我们长期看好：受益于中国消费升级的消费行业、受益于老龄化的医疗保健行业，以及受益于中国工程师红利的先进制造业的投资机遇。短期关注：受益于政策的电子、新能源汽车板块，但是这些热门板块，大部分公司估值较高，需要精挑细选，找到一些预期差较大，不断业绩超预期的公司；或者还未得到市场充分挖掘的细分市场隐形巨人。

在仓位的配置上，目前市场整体估值合理，保持中高仓位，继续持有以高 ROIC 为特征的高质量白马公司，坚持长期主义，逆向投资，不追风口，不做短期博弈和趋势投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6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9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2.88%。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6,819,261.99	87.13
	其中：股票	126,819,261.99	87.13
2	固定收益投资	19,900.00	0.01
	其中：债券	19,900.00	0.0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52,667.36	7.04
7	其他各项资产	8,464,080.49	5.82
8	合计	145,555,909.8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09,361,957.26	81.4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662.00	0.00
E	建筑业	11,014.44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17,939.46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567,254.23	8.61
J	金融业	34,721.10	0.0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196,171.50	2.3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625,542.00	1.9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6,819,261.99	94.4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139	海尔生物	104,017	10,932,186.70	8.14

2	300639	凯普生物	283,400	9,355,034.00	6.97
3	603338	浙江鼎力	104,040	6,106,107.60	4.55
4	601100	恒立液压	67,600	5,808,192.00	4.33
5	603613	国联股份	57,120	5,710,286.40	4.25
6	002833	弘亚数控	141,960	5,500,950.00	4.10
7	601799	星宇股份	24,000	5,417,280.00	4.03
8	002706	良信股份	224,160	5,052,566.40	3.76
9	002810	山东赫达	96,860	4,567,917.60	3.40
10	603583	捷昌驱动	78,660	3,981,769.20	2.9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9,900.00	0.0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900.00	0.0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117	健帆配债	199	19,900.00	0.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

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6,064.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71,236.4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90.92
5	应收申购款	6,014,788.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464,080.4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4,943,047.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650,592.1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8,424,892.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168,747.8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 (四)《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六)《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 (八)《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九)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十)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